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2025年财务年度（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2025财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基础，对2026年财务年度（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2026财年”）以及2027年冷年年度（2026年8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以下简称“2027冷年”）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

2025财年，公司与浙江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盛世”）、浙江格力恒信智远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信”）实际发生的销售类交易金额分别为39.98亿元、0.03亿元。

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拟与浙江盛世、浙江恒信在2026财年发生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分别不超过55亿元、25亿元，合计总金额不超过80亿元，在2027冷年发生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分别不超过55亿元、25亿元，合计总金额不超过80亿元。

#### 2.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军督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1. 2026财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财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 财年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盛世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55	13.30	39.98
	浙江恒信			25	0.04	0.03
合计				80	13.34	40.01

注：截至披露日，2026 财年已发生金额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 2. 2027 冷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7 冷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6 冷年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盛世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55	26.65
	浙江恒信			25	0.07
合计				80	26.72

注：2027 冷年指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2026 冷年发生额指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 （三）2025 财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2025 财年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盛世	销售产品	39.98	80	2.60%	-50.03%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浙江恒信		0.03	-	0.002%	-	
合计				40.01	80	2.602%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 财年，公司与浙江盛世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预计总额。公司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根据市场及双方业务需求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上限金额测算，实际发生情况受市场需求、业务模式等因素变化影响，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状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 财年，公司与浙江盛世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额未超出预计金额。受市场变化以及业务模式等因素影响，实际发生金额少于预计金额。公司与浙江盛世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注：2025 财年指 2025 财务年度，即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浙江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军督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时间：2011 年 5 月 26 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电器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景芳三区 30 幢一楼 B 座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盛世的总资产为 242,138.74 万元，净资产为 72,150.50 万元；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15,484.32 万元，实现净利润 2,107.43 万元。（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军督先生在浙江盛世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浙江盛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浙江盛世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浙江盛世成立时间较长，拥有稳定的供货与销货渠道以及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支付履约能力。

### （二）浙江格力恒信智远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磊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日用家电零售；

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池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市场营销策划；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科普宣传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潮鸣街道建国北路 639 号 1501 室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恒信的总资产为 115.34 万元，净资产为 3.09 万元；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2.55 万元，实现净利润-26.91 万元。（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军督先生在浙江恒信担任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浙江恒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浙江恒信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浙江恒信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浙江恒信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将分别与浙江盛世、浙江恒信签订交易协议，约定双方在 2026 财年、2027 冷年专营格力产品的区域经销合作事宜，2026 财年及 2027 年冷年，公司向浙江盛世、浙江恒信销售额预计分别为 55 亿元、25 亿元。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综合考虑市场竞争情况、渠道商业利益、公司盈利目标等因素，制定全国统一价格。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上述定价原则，与其他区域经销公司保持一致。

####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业务情况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江盛世、浙江恒信与公司其他区域销售公司一样，执行公司统一的销售政策，价格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的利益。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产品的销售不依赖于浙江盛世和浙江恒信。公司与浙江盛世、浙江恒信的日常关联交易

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销售业绩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

1. 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浙江盛世、浙江恒信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产品定价执行市场定价原则和公司统一的销售政策，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对公司销售业绩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